**24《重庆市农业科技园区建设实施方案》**

江津府办〔2017〕140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重庆江津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建设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江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7月17日

                                             重庆江津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建设实施方案

       重庆江津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已经科技部认定，是我区推进农业技术集成创新和加快新技术示范推广的重要战略平台，对引领我区农业转型升级，提高科技创新能力，加快发展现代农业和促进城乡协调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为加快重庆江津国家农业科技园区（以下简称园区）建设，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围绕全区“一三三六”发展思路，按照《江津区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行动方案（2015－2020年）》要求，以市场为导向，先进技术为支撑，立足资源优势和产业特色，坚持富硒富民；加强农业科技研发、成果转化和农业技术的组装集成，促进传统农业改造升级；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完善运行机制，促进体制创新和科技创新；以完善科技支撑链、建设特色产业链为重点，创新产学研合作，促进农业转型发展，加强现代服务业引领三产融合，打造全产业链融合的现代农业科技园区。

       （二）基本原则。依据现有产业基础和资源环境禀赋，遵循“市场导向、科技支撑、因地制宜、机制创新、可持续发展”原则，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加大科技进步和自主创新投入，加快建立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提高园区核心竞争力。

       （三）目标任务。把园区建设成为高效农业示范推广区、农产品加工贸易区、城郊休闲体验区、富硒农产品科技研发高地，实现富民增收。即：至2017年底，园区土地规模经营度达80%，科技成果转化率达80%，农业机械化率达80%，农产品优质率达90%，农产品商品化率达到90%，培育新品种8个，专利拥有量达15个，科技型企业超过5家，科技特派员数量达80人，富硒品牌数量达25个，土地综合生产率达7000元/亩，农业总产值达20亿元，年接待乡村旅游人数40万人次，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20000元。

       二、主要内容

       到2017年，以五大重点建设任务为抓手，把园区建成优势突出、功能完善、水平一流的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一）农业科技研发转化。以提升园区农业科技水平为目标，积极盘活园区存量科技资源，通过企业与大专院校、科研院所合作，建设富硒产品研究所、椒王花椒研究所、气象试验站、中国农技协重庆花椒种植加工研发中心、黑石山长江珍稀鱼养殖研究中心、渝欣海产品淡水养殖研究中心、锦程晚熟柑橘研发中心、重庆市柑橘新品种试验中心、农业物联网研发中心等9个农业科技研发平台，改善科技创新基础条件，为农业创新科技体系建设奠定坚实基础。开展富硒资源开发利用、农业新品种、新技术和农业标准化的研发试验和转化应用。（责任单位：区科委、区农委、区经信委、江津气象局、现代农业园区管委会）

       （二）农业科技成果示范推广。结合园区科研基础和农业特色，主要开展农产品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新标准、新产品等成果示范，引领推广现代农业发展。在园区内建成晚熟柑橘种植、花椒种植、有机蔬菜种植、现代粮油、水产养殖和畜禽养殖等6个科技示范推广基地。促进良种繁育技术、标准化种植技术、农业高效种养模式的推广应用，推动示范基地的网络化、普适化、可视化，发展精准农业和农业物联网，打造智慧园区。加快推进江津农业气象试验站二期建设，将重庆市气象科技博览园（江津农业科技展览馆），打造成为气象科技研发示范基地，江津农业科技展示、服务、孵化中心和科普观光旅游点。（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科委、区财政局、区农委、区林业局、区水务局、区供销社、区科协、区经信委、区畜牧兽医局、江津气象局、现代农业园区管委会）

       （三）农业科技众创孵化。结合江津农业现状，探索适合新经济模式的新型孵化形态，打造江津特色的农业科技众创基地，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实现创新驱动发展，打造新引擎、形成新动力。建设创新孵化基地500亩，配套建设创客服务中心，以“集约化、专业化、信息化、社区化、国际化”为建设和运营标准，构建“企业导师+专业孵化+创业投资”服务模式，吸引科技人员、大学生等创客到园区创业。启动刁家下道口创新孵化基地建设，将其打造成为农村科技创新和创业孵化平台、江津乡村旅游游客集散中心、特色农产品展示交易中心和乡土特色文化展示中心。（责任单位：区科委、区人力社保局、区农委、区财政局、江津气象局、现代农业园区管委会、区华信公司）

       （四）全产业链健全增值。促进现代农业科学技术集成与应用，健全农业产业链体系，加快良种繁育、种植生产、加工交易等环节融合发展，实现种养加、产供销、农工贸一体化生产。依托白沙农产品加工园、德感粮油食品加工园、双福国际农贸城、先锋特色农产品加工交易市场建设，大力推进“重庆富硒网”“江津寿乡”“淘实惠”等江津本地电子商务平台和企业的发展，健全产业链，实现农业增产增效。突出农产品的安全和质量，打响富硒“品牌”文化，加快园区富硒生态、绿色健康产业发展。（责任单位：区农委、区商务局、区经信委、德感工业园、白沙工业园、区财政局、现代农业园区管委会）

       （五）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依托园区农业产业基地、富硒文化和生态自然风光，形成农业休闲体验基地。打造先锋鹤山坪历史农耕文化区、刁家下道口现代农业科技展示区、鲁能美丽乡村旅游度假区等三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片区。促进一、二、三产业的融合发展，实现“园区变景区、田园变公园、产品变礼品、农房变客房”。（责任单位：区旅游局、区交委、区农委、区水务局、现代农业园区管委会）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责任落实。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建设领导小组负责抓好园区建设的组织协调、规划审核和政策制定。现代农业园区负责统筹协调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建设，落实科技园区规划，组织服务农业科技研发、推广和创新能力提高，并负责抓好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联络、监测统计、协调服务和考核评估等工作。

       （二）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立足国际国内市场，注重品牌效益和科技含量，采用多种招商方式，着力引进一批产业规模大、标准化程度高、经济效益好、产业关联度强的现代农业项目，形成具有较强竞争力的现代农业产业集群。加快园区交通、水利、电力、通信等基础设施建设，完善配套服务功能。

       （三）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加快建立与国内外科研院所、高校的科技合作、成果转让、信息共享机制，引导科研单位、大专院校利用园区科技平台开展合作研发，支持创建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高新技术企业等创新平台，发挥园区在科技创新、成果转化、示范推广、辐射带动等方面的引领作用。积极探索科技研发推广的新机制、新模式，进一步加大科技示范基地建设力度，扩大基地规模，提升示范水平。建立多层次的农业科技推广人才培训基地，形成农业科技创新体系。

       （四）打造人才“洼地”。引入人才竞争机制，选拔、选聘优秀干部和具有高级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留学回国人员到园区。对引进的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其项目可优先申报科技资金和产业发展扶持资金，优先享受创业投资、土地使用、融资担保、贷款贴息等方面的政策。对带科技项目入园创业产生良好经济效益、在园区创业成果转化贡献突出的科技人员给予奖励。

       （五）加大财政支持力度。整合涉农专项资金，支持园区交通、水利、电力、通信等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农业科技孵化器、农业科技创新平台、信息服务体系等建设，加快完善配套服务功能。